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
上市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深化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国际化战略布局，持续吸引并集聚优秀的研发与管理人才，增强境外融资能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）主板挂牌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或“本次发行并上市”）的相关议案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》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需要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部门、监管机构的批准、核准或备案。公司将充分考虑现有股东的利益和境内外资本市场的情况，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（即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或同意延长的其他期限）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H股发行上市。

本次H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审议、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根据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